

《爱晚情深》序

胡松植

舒启华先生已出版过好几部诗文集。新集《爱晚情深》似更别开生面，用文字的形式展示了他丰盈的一生。启华先生阅历丰富，经验丰富，学识丰富，情感丰富。他务过农，参过军，上过前线，从事过多种行政工作。同时还作过多方面的学术研究。所有这些，《爱晚情深》中大略都能窥得一斑，都能见到真实而生动、具体而形象的展现。可以说，这是一部舒启华先生全景式的人生存档，也是他全方位的情感寄托。

通常说，人有性格，文如其人，就某人为某文，也应该自有个性。启华先生的文，似也与他的性情相近。细致而平和，雅静而明达，诚挚而实在，严谨而朴素。当然，也不乏豪放跌宕，俏丽妖娆。他写他的祖山、故宅、老院、旧墙，每一竿毛竹，每一片街石，每一笼檐瓦，每一扇门窗，都是那么娓娓动听，那么津津有味，而写他父亲的茶筒、写他济法公的针线、写他小德公的薯窖、写他邦火伯的婚事，又都是那样的拳拳，那样的戚戚。给人感觉，他村的乌柏树是真的可以流诗的，他村的水碓房是真的会述说岁月的。他家乡的一切都美得不可胜收，包括人，包括地，包括山，包括水。

这，好像应该自然而然。启华先生出生于永祥，与永祥的山水一起长大，与永祥的花月同时出落，大概从小就孕养了他与群山对坐的情趣，与曲水共流的情感。于是，也就有了他某种钟毓于绿水青山的脉动。从《爱晚情深》中不难读出，他的这种脉动是一贯的；不但一贯于他的乡邦之行中，包括塘里象珠、秀岩、山后胡，也一直伴随着他走过的祖国山山水水，包括青海、四川、陕西、甘肃，乃至于对帮助脱贫的柿子树，他会不厌其烦地纵情放歌，对标示着人民群众智慧和民族文化风华的廊桥，他会不畏艰辛地积极追寻。

这是他的山水情怀，也是他的个性所在。或者，从另一个层面看，这也

是他多年军旅生涯的情感延伸和襟怀所执。

应也不无道理。因为，所谓家国，应该是不分的。

《爱晚情深》中令人印象深刻的是，舒启华先生所在的部队，是一支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序列中，声名赫赫的英雄部队。这支部队艰难地在敌后坚持中生存下来，又艰难地从敌后拼搏中发展起来。参加过莱芜、孟良崮、淮海、渡江那样的大战，以及抗美援朝长津湖那样的万死一生的喋血。特级英雄杨根思就出在这支英雄部队。

作为一名军人，能在这样一支英雄部队历练，能经过这样一支英雄部队的熔铸锻造，无疑是有幸的。其身骨面貌当然就与众不同。加上启华先生本人又参加过中越边境自卫反击战那样的铁血洗礼。因此，当他放下钢枪拿起钢笔的时候，其字里行间马上充盈着一股昂扬的神情和铿然的姿态，也就毫不突然。这其中，对革命历史题材的偏好自不待说。他写雪峰山，写老部队，写永祥红军，写金萧支队，包括他参与多年的新四军研究，总都是那样投入，那样精神饱满和兢兢业业，都是理所当然。

而更值得细品的是，他在这些文字中所表现出来的那份笔墨风致和情感激昂。譬如，岩洞口为国捐躯的戚家军十八勇士，他写他们参军，写他们赴难，写他们百折不挠，写他们视死如归，都是那样诚挚，那样钦敬，那样尊崇，几乎把自己的全部身心都贯注其中。这应该就是他军人情结或英雄情结的某种流露，也是他家国情怀或忧乐情思的自然流淌。从中可以窥见，在他的身心真处，是确有某种固而不易的军人情结的。

在军人的基本素质中，应该有一种普遍的永恒，那就是责任。同时，与之伴行的，还应该有一种不同于一般的奋勇、坚韧、脚踏实地和知难而进的精神。这种个性一旦形成，真的会有一种化人生命式的存在。

这一点，在《爱晚情深》中，似乎可以从另一方面去领略，去欣赏，去理解，去印证。比如，对民俗姓氏与人口文化的研究并形诸文字，对民间民俗的文化研究并形诸文字。对节俭文化、茶文化等的研究并形诸文字，更令人刮目的是，对报告文学写作这样过于专业的问题，他也都作详尽的研究并形诸文字，这是极难能可贵的。

凡做过文字学问的人都知道，要弃武从文做这些专门学问，已极艰难，要有所成果那更是凤毛麟角。但舒启华先生不仅去做到了，并卓有成效。这的确是不简单的。大概对启华先生而言，他认定这就是他的一种使命式的责任，是他在其位谋其政所必须遂行的任务和目标，再艰巨也必须身体力行，努力完成。于是，他勇往直前，坚韧不拔，他脚踏实地，一丝不苟。于是，从《爱晚情深》中，读者诸君就可以读出许多的认真刻苦，许多的令人动容。比如，对一些在旁人看起来比较例行书籍，首发，他都会一字一句地先形成文稿然后发言。至如《行担外传》《勤奋人生》《佛教丛书》《人生如石》等在他心目中别有分量的作品，那就更用力、用情、用功、用心，一发言动辄千言，字字句句都事先作周详准备。这绝不一般。正是由于他的这绝不一般，绝不敷衍，才会有《爱晚情深》一书文字的多彩多姿，风貌的别开生面。

由中可以发现，从弱冠之龄到耄耋之年，舒启华先生用自己特有的笔墨色彩，展示此颇为个性化的平生，是绝非只为个人的满足或慰藉的。他笔墨中所饱含的那种温热，应该有一种与他人情志共享的强烈愿望，这是他从永祥开始就有尔后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不断增强的执念。延续着这份执念，相信还可以对他的此后，寄予某种更新的展望或别样期许。

（作者系中国人民解放军原南京军区政治部创作室创作员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）

酒鬼旧事

（小小说）
吕煌

酒鬼知道自己必须戒酒了！

喝了一辈子劣酒的酒鬼，突然有一天，发现喝下去的酒不听使唤了。这些酒，没有到胃里就往回涌了。一个激灵，喷了一地。酒鬼心里骂了一声：娘的，糟蹋了半两酒啊！

这是酒鬼新找的第十八个喝酒的小酒铺。之前他喝的高粱酒60元一公斤。卖酒的老板娘是一个外地小媳妇，酒鬼从她第一天开张一直喝到她关门大吉。这一喝就是30年。老板娘也从小媳妇到大媳妇到老媳妇。酒鬼一直在这个烧酒铺买酒喝。

工友们都说这老板娘跟酒鬼有一腿。这个只有酒鬼知道，他喜欢在这里喝她家烧的酒，是因为他喜欢她家这个酒的味，不烧心但辣得可以，可以抚平他一天的劳累和郁闷，可以让他喝完酒之后安然入睡。

酒鬼在这个城市没有固定的工作，他每天从事搬运的杂活。酒鬼干的活虽然东奔西跑，但无论多晚，他都会到小媳妇的门店打三两白酒，喝完再回到出租房。一年365天雷打不动。有几年春节，小媳妇回山东过年，直接就把门店钥匙交给酒鬼，让酒鬼自己打酒喝。有几年春节，小媳妇不回家过年，酒鬼就在酒铺里陪老板娘喝，但每次喝完酒，酒鬼都会把酒钱垫在酒碗下面。老板娘隔三岔五要装卸酒，也都是找酒鬼帮忙，当然也付工钱。

酒鬼没找到活干时，也会蹲在酒铺门口等活。有时候到了饭点也会在小酒铺蹭饭，但喝酒的钱，他都会有办法塞还给老板娘。老板娘不知道酒鬼是哪里人，也没有问他叫什么名字。听他的工友叫他阿鬼，她也就跟着叫。

老板娘酒铺里有几十种白酒，价格不一。酒鬼每次打三两，每次掏出十元，然后说一元钱不要找了。老板娘每次都会笑着打上三两半。酒鬼每次都会说：我又占便宜了。

老板娘年轻时有几分姿色，有些游手好闲的人借酒弄事，但只要酒鬼在酒铺门前一坐，那些人就灰溜溜地走了。有一段时间，一个皮装厂的曹主任，经常来买酒，一买就是一大缸并且都是价格高的。他每次都会在酒铺跟老板娘聊上一阵子。曹主任买的酒都是酒鬼给运送的。有好几次，老板娘大中午就关了店门，酒鬼在店门外等不到人。晚上再去时，老板娘就给他一个地址让他明天送酒。

之后，只要曹主任来，老板娘都会偷偷关上半天的门。曹主任来过，酒鬼就有送货的活。

有一个梅雨季，酒鬼连续七天没接到活，与老板娘在酒铺里傻坐听雨。酒鬼突然说：曹主任好久时间没有来了。老板娘看了一眼酒鬼没有接话，只听见雨滴落的声音。不知道过了多久，老板娘哀怨地说：这个骗子酒钱还没付清。雨声盖住了两个人的呼吸。

第九天下午，刚干了半天活的酒鬼来到酒铺。老板娘喜笑颜开地说，曹骗子来过，并结清了之前的酒款，还让我不要再找人暗地里揍他。

酒鬼：你说谁会帮我揍他呢？我真的没有叫人。老板娘笑咪咪的。

酒鬼说：你人好，上天都在帮你。

今天你没看到，曹骗子的那个熊样，鼻青脸肿，一个劲地求情让我放过他。老板娘说。

老板娘叫蓝小娘，她帮酒鬼彻底整理过一次房间。把酒鬼的被褥全换新的，衣服也全洗了一遍。还在酒鬼的房间留下一大缸的白酒。她关了店门离开永康回老家照顾准备生孩子的儿媳妇了。

酒鬼喝完小娘留下的酒后，又开始在小巷里寻酒喝。他再也没有找到他熟悉的酒铺，再也没有喝上物美价廉的高粱烧。

他想戒酒了，戒掉对往昔生活的念想。



泛舟江上 孔志胜 摄